（二）其他资料

磋商文件要求的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河南天正建设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河南天正建设有限公司参加南阳市卧龙区英庄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南阳市卧龙区英庄镇人民政府卧龙区英庄镇官寺村 2026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建设项目 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南阳市卧龙区英庄镇人民政府卧龙区英庄镇官寺村 2026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建设项目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 为河南天正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41 人， 营业收入为 2362.991763 万元， 资产总额为 7336.493481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 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 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 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天正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28 日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